



供销合作经济的 理论与实践

何 克 著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供销合作经济的理论与实践

何 克 著

Jm194/03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一九八六·八·成都

责任编辑：周树华

封面设计：贾 梅

供销合作经济的理论与实践

何 克 著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成都琉璃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5.875 字数：130千
1986年8月成都第一次印刷 印数 1——6,800册

书号：4316.44

定价：0.90 元

序

合作社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的世界性的广泛群众运动。从欧洲形成合作制思潮，迄今已经历了一百六十多年的岁月。现在，无论在社会主义国家或资本主义世界，合作社事业都有了很大发展。参加国际合作社联盟的合作社组织，已达到七十二个国家，拥有五亿社员。马克思主义批判地继承和改造了欧文、傅立叶等空想社会主义的合作制思想，肯定了在向完全的共产主义经济过渡期大规模采用合作制的必要性。列宁在俄国革命实践中，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合作制理论。

随着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思潮传播到我国，合作社的思想和实践也逐步在神州大地兴起。中国共产党成立不久，就依据马克思主义合作制理论，把开展合作社运动作为革命事业的一个组成部分，积极加以组织，支持和推动它的发展。新中国的诞生，合作社运动得到迅猛的发展。在各类合作社中，供销合作社是历史最久、发展最为广泛的一种合作制。在全国各地农村，到处都有供销合作社的机构，在组织上、经济上和广大农民建立了紧密联系，成为社会主义商业在农村的一个重要阵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供销合作社逐步开展了深入的体制改革，在发展农村商品经济中发挥了很大作用。供销合作社已成为我国城乡商品流通的一条主要渠道、农村商品生产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促进农村经济联合的重要力量、国家同农民经济联系的纽带。

上述情况说明，在我国农村经济实现向商品化和现代化转变的历史时期，如何正确认识和发挥供销社的作用，推动供销社的深入改革，是农村工作和经济理论战线的—个值得十分重视的课题。

近七年来，何克同志以锲而不舍的精神，满腔热忱地围绕这个课题，对实际工作开展了大量调查，从理论上进行了深入研究，发表了数十篇文章，引起了全国有关方面的很大重视。现在他又以简炼、通俗的文字，写出了《供销社合作的理论与实践》这本专著。这本书研究和介绍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合作制理论，论述了我国供销社存在和发展的经济基础和理论基础，探讨了供销社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性质、地位、作用、任务和改革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理论与实际结合紧密，内容富有新意。这本书的公开出版发行，对于农村经济改革和供销社事业的发展，是一个重要的贡献。我期望和相信读者能从这本书中得到启迪，并引起进一步深入探讨供销社合作经济理论和实践的兴趣。

史 明 照

一九八六年六月

目 录

序..... 史明照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合作经济理论的基本点..... (1)

一、通过合作社是解放农民的唯一正确的道路... (1)

二、合作社的性质取决于社会占主导地位的经济的性质..... (1)

三、在向完全的共产主义过渡时期，合作劳动要大规模地发展..... (2)

四、合作生产的内容是多样的，形式要由低级向高级发展..... (3)

五、合作社要采取自愿原则，要让农民自己通过经济的道路来实现..... (4)

六、政府要长期给合作社以支持..... (4)

七、因地因时制宜..... (5)

第二章 列宁的合作制思想..... (6)

一、列宁前期的合作经济思想..... (6)

二、列宁晚期的合作制思想..... (8)

三、斯大林在合作经济问题上的经验教训..... (10)

第三章 中国供销合作社的指导思想..... (16)

一、组织合作社是农民得到解放的必由之路，是由穷变富的必由之路..... (16)

二、中国供销合作社是供应和销售相结合的合作组织·····	(17)
三、供销合作社是农民群众性的、独立的、普遍的集体经济组织·····	(18)
四、为社员解决供销需要是供销合作社经营的直接目的·····	(20)
五、供销合作社把满足农民的迫切要求与整体利益、长远利益结合起来·····	(21)
六、供销合作社是政府与农民联系的桥梁·····	(23)
七、供销合作社以扶持生产为基本立足点，实行综合经营，是农村经济的中心·····	(24)
八、供销合作社是多层次联合的有机整体·····	(25)
九、供销合作社的发展采取自愿互利的原则和民办官助的方针·····	(25)
十、供销合作社坚持党的领导，为党的总任务服务·····	(26)
第四章 供销合作社与商品经济的发展·····	(28)
一、供销合作社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发展·····	(28)
二、供销合作社对商品经济的发展有很强的适应性·····	(30)
三、供销合作社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	(33)
四、按商品经济的要求组织和发展供销合作社·····	(36)
第五章 供销合作社与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	(38)
一、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新阶段和供销合作社的新任务·····	(38)
二、供销合作社发展的新机遇·····	(40)
三、经营战略的根本转变·····	(43)

第六章	恢复供销合作社的集体性质·····	(48)
一、	供销合作社性质的变化·····	(48)
二、	恢复供销合作社集体所有制性质的意义·····	(50)
三、	供销合作社集体所有制性质的主要经济特征·····	(52)
四、	供销合作社集体经济在管理上的体现·····	(55)
五、	供销合作社国家资金的解决途径·····	(57)
第七章	供销合作社在新时期的地位和作用·····	(60)
一、	供销合作社的定义·····	(60)
二、	供销合作社的地位·····	(61)
三、	供销合作社的作用·····	(63)
第八章	供销合作社应逐步成为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69)
一、	多方面的服务是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条件·····	(69)
二、	供销合作社有办成综合服务中心的基础·····	(71)
三、	综合服务的内容·····	(74)
四、	办成综合服务中心的标志·····	(78)
五、	综合服务中心的组织形式·····	(79)
第九章	农商联营·····	(83)
一、	供销合作社与农民联合的一种新形式·····	(83)
二、	农商联营的形式·····	(84)
三、	农商联营产生的条件·····	(87)
四、	农商联营的作用·····	(90)
五、	农商联营的巩固和发展·····	(91)
第十章	农副产品贸易中心·····	(95)
一、	为什么要建立农副产品贸易中心·····	(95)
二、	农副产品贸易中心的特点及其在农产品市场中的地位·····	(99)

三、农副产品贸易中心的职能作用·····	(102)
四、农副产品贸易中心的性质及经营方针·····	(104)
五、农副产品贸易中心的组织与管理·····	(107)
第十一章 供销合作社参与国家对市场的调节·····	(111)
一、供销合作社是国家调节市场的一支重要力量·····	(111)
二、供销合作社参与市场调节的特点·····	(113)
三、供销合作社参与市场调节的任务·····	(114)
四、供销合作社参与市场调节的条件·····	(115)
第十二章 扩大、管好、用好社员股金·····	(118)
一、农民自愿入股是供销合作社集体经济性质的基础·····	(118)
二、扩大社员股金是增强群众性，发展商品经济的重大措施·····	(119)
三、股金与积累比例的变化不会改变供销合作社的集体性质·····	(120)
四、扩大社员股金要与发展供销合作事业相结合·····	(121)
五、股金分红不是农民从供销合作社得到的唯一经济利益·····	(123)
第十三章 基层供销合作社要按经济区域设置·····	(126)
一、历史的教训·····	(126)
二、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127)
三、下放基层供销合作社不是体制改革的方向·····	(129)
四、调整基层供销合作社的办法·····	(131)
第十四章 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社·····	(133)
一、建立联合社是农村发展商品生产的需要·····	(134)

二、联合社的性质和职能·····	(136)
三、办好联合社的条件·····	(139)
四、澄清对联合社的误解·····	(142)
第十五章 供销合作社分配制度的改革·····	(145)
一、供销合作社应该遵循的分配原则·····	(145)
二、改革分配制度应采取的主要措施·····	(147)
第十六章 干部制度与劳动制度的改革·····	(154)
一、供销合作社干部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	(154)
二、干部制度改革的目标和措施·····	(155)
三、劳动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	(157)
四、劳动制度改革的目标和措施·····	(157)
第十七章 国家对供销合作社的政策·····	(161)
一、国家为什么要长期支援供销合作社·····	(161)
二、国家支援供销合作社的实质·····	(163)
三、目前尚存在的对供销合作社的错误态度·····	(165)
四、供销合作社当前需要国家支持的主要方面·····	(167)
简短的结论·····	(169)
后记·····	(173)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合作经济

理论的基本点

合作经济最初是由十九世纪初的空想社会主义者提出来的。他们主张在资本主义制度内通过合作社使工人摆脱贫困和剥削，实现人类平等和谐的美好社会。马克思肯定了他们的功绩，指出了他们的缺陷，把合作经济放在科学社会主义范围内，阐明了合作经济的理论。马克思合作经济的理论，主要包括以下几个基本点：

一、通过合作社是解放农民的唯一正确的道路

无产阶级革命必须在资本主义有一定发展的国家才能取得成功。农民是主要群众的国家里，农民是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运动的主力军，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的必然趋势是社会主义。农民是个体劳动者，自发地发展，必然会走向两极分化，少数人发财上升为资产者，多数人则变为无产者。因此，不能放任自流，任其向两极分化发展。但是农民是劳动者，不能采取对待剥削者的办法没收其财产，唯一正确的道路是通过合作社的形式向共产主义过渡。“要解放劳动群众，合作劳动必须在全国范围内发展”。①

二、合作社的性质取决于社会占主导地位的经济的性质

合作社是产生在资本主义社会的一种经济形式。合作社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33页

的性质，一方面取决于内部的经济关系，即合作社内部劳动者之间的相互关系，合作社内资本和雇佣劳动的对立消除的程度，是决定合作社性质的一个根本因素。但是另一方面又取决于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经济的条件，因为个别经济的性质要受周围经济条件的影响而发生变化。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占主导地位的合作社会不可避免地要受资本主义经济规律的支配。随着占统治地位的经济条件的变化，合作社的性质也就发生变化。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合作社不能摆脱对资本主义的依附，不可能使劳动群众摆脱贫困和剥削的根源而获得解放。马克思指出：“不管合作劳动在原则上多么优越，在实际上多么有利，只要它没有越出个别工人的偶然努力的狭隘范围，它就始终既不能阻止垄断势力按着几何级数增长，也不能解放群众，甚至不能显著地减轻他们的贫困的重担。”①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主要的生产资料掌握在国家手里，在国家的领导下和全国财力的支援下，合作社才能成为社会主义性质，才能发展起来。

三、在向完全的共产主义过渡时期，合作劳动要大规模地发展

恩格斯在1886年《致奥·倍倍尔》的信中说：“在向完全的共产主义经济过渡时，我们必须大规模地采用合作生产做为中间环节，这一点马克思和我从来没有怀疑过。”②完全的共产主义即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共产主义高级阶段，要建立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是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33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第416页

生产力高度发达的社会。在所有制方面，实行全社会生产资料所有制。而农民是个体经济，是建立在手工劳动基础上的，只有通过大规模发展合作社，实现小生产向大生产的过渡，实现个体向公有的过渡。合作社在向完全共产主义过渡阶段将长期存在。

四、合作生产的内容是多样的，形式由低级向高级发展

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合作经济，主要是生产合作。其主要特点是生产资料共同占有，联合劳动，按劳分配，自己管理自己。

马克思和恩格斯讲到的生产合作形式有：工业生产合作社、农业生产合作社、合作工厂、工人合作社、农业工人合作社等。

在发展程度上，马克思恩格斯提到，有按土地入股、预付资金和所出劳动力的比例分配收入的合作社，有完全合作劳动的合作社；有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也有国有土地上的合作社。恩格斯还主张在节省劳动和发展副业实行综合经营的基础上，过渡到更高级的形式的合作社，即各个合作社和社员拥有平等义务和权利的合作社。他说：“逐渐把农民合作社转变为更高级的形式，使整个合作社及其各别社员的权利和义务跟整个社会其他部分的权利和义务处于平等的地位”，“把各个农户联合为合作社，……并把这些合作社逐渐变成全国大生产合作社的拥有同等权利和义务的组成部分。”^①

马克思恩格斯强调生产合作社，从根本上讲是强调生产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10、314页

资料、特别是土地由私有向公有的过渡。这正是马克思恩格斯讲的共产主义的纲领，就是消灭私有制。

五、合作社要采取自愿原则，要让农民自己通过经济的道路来实现

经济的道路和自愿原则，这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提出的实现合作化的正确道路。恩格斯强调说：“促进土地私有制向集体所有制的过渡，让农民自己通过经济的道路来实现这种过渡，但是不能采取得罪农民的措施”。①自愿的原则是合作经济的基本原则，因为农民是劳动者，一切改革都是为了调动农民的积极性而不是相反；改革也是为了农民的利益和最终解放，所以要通过经济的道路，决不可以采取暴力，也不能损害农民的利益。通过自己的经济的道路，坚持自愿原则，最重要的是不能“用强力干预他们的财产关系”。当农民愿意合作时，帮助他们“易于过渡到合作社”。当他们还没有决心时，“给他们一些时间，让他们在自己的小块土地上考虑考虑这个问题”。②

六、政府要长期给合作社以支持

无产阶级国家对合作社要给予支持，经济上给予援助，给农民提供示范。要农民自己相信、自己办，绝对不强迫，也不应包办、恩赐。在政策上使合作社享受一定的优待，这是巩固工农联盟，繁荣城乡经济，建设社会主义并向共产主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635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11页

义过渡的一项的长期的任务。

七、因地制宜

恩格斯在《法德农民问题》一文中明确地说：“至于怎样具体地在每一个别场合下实现这一点，那将决定于这一场合的情况，以及我们夺得政权时的情况。”^①这就是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的原则。马克思恩格斯认为对合作化的理论和纲领的制定，只能是讲明一般的要点和发展的方向，而不能深入到各个细节和规定具体的时日。这不仅是不可能的，而且因为各国的情况不同，决不可能是一样的。因此，由个体经过合作社过渡到完全的共产主义，这个方向是客观经济发展的必然，具体道路都必须在各国社会主义实践中才能解决。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合作经济的理论是完整的科学的体系。合作经济发展的历史证明，关于合作社的方向、原则、作用、意义，党的态度等都是完全正确的。他们设想的合作社形式主要是“生产合作社”；他们设想的农业生产合作社“主要是为了自己的消费”，他们设想的过渡形式主要是“农户联合为合作社”，“这些合作社逐渐变成全国大生产合作社”。他们没有强调供销合作和信贷合作，这是因为他们当时认为社会主义要消灭商品和货币，这只能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实践中，才能使人们认识社会主义经济的商品性，合作经济的理论才能发展。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10—311页

第二章 列宁的合作制思想

列宁领导的十月革命开辟了世界历史的新纪元，科学社会主义在一个国家成了现实，用实践来检验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的条件出现了。

列宁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合作制理论。在十月革命后的最初几年（1917～1920年），苏联实行军事共产主义政策。到1920年实行了战略转变，用新经济政策取代了军事共产主义，这是列宁根据当时的实际采取的一个大胆的行动，具有深刻的实际意义和理论意义。列宁的合作经济思想也从这里区分为前期思想和晚期思想。

一、列宁前期的合作经济思想

十月革命后，苏联经济破坏严重，物资极端缺乏，而当时由革命激发起来的人民的革命热情非常高。列宁曾经想依靠人们的政治热情，直接用共产主义的办法进行生产和分配。在合作经济问题上，列宁的思想主要有两个方面。

1. 在农村经济活动中，停止了市场交换，实行余粮征集制，把合作经济的思想集中在鼓励农民的合作生产上，提倡办农业公社、集体农庄、共耕社和协作社。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国家拨出十亿卢布的基金帮助农业公社和劳动组合的发展。当时认为由小农经济过渡到共耕制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农业，“劳动生产率就会提高一倍和两倍”，认为永远废除土地私有制，“转归人民和劳动农民所有的农具、耕畜和工具也应当成为公共财产，”^①这不仅会渡过难关，使城

①《列宁全集》第28卷，第323、325页

市摆脱饥荒，而且能把农民从个体经济的束缚中解救出来，走向幸福的公有经济。当时把土地国有化看做是集体化的起点，把土地分配给农民使用，被看做是暂时的和过渡的，而把过渡到共耕制的大经济看做主要的任务。

2、旧俄国的消费合作社已经有了较好的基础，1917年十月革命时，全俄已有消费合作社社员1,100万人。列宁一开始就重视消费合作社。认为把旧消费合作社加以改造和利用，并发动全民都加入消费合作社，经过消费合作社分配粮食，就可以对全社会实行产品的分配和监督。1918年4月，苏联公布了消费合作社法案。规定公民都要参加消费合作社。

列宁想通过各种农业集体企业发展农业生产和消费合作社分配产品的想法，在实践中并不理想。

首先是余粮征集制束缚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甚至引起了农民的反对。

其次，各种集体企业并没有使农业生产增长。因为实行集体劳动、统一计划、集中分配的制度，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不适应农民的觉悟，造成集体企业内部按人口分配产品的平均主义和管理不善。国家为发展合作社所支援的财力没有得到预想的结果。农业公社到1920年发展到1,892个，劳动组合共7,722个，共耕社有886个，从1919到1920年，这三种共耕制的农户平均为国家贡献的粮食，低于全国农户的平均水平。列宁在1919年12月说：“我们应当时刻警惕，不致让农民说公社、劳动组合和协作社的社员是靠公家养活的，说这些人与普通农民的区别只在于他们得到公家的优待。如果除了土地外还从十亿卢布基金中拨出建筑补助费，那末任何一个傻瓜都会比普通农民生活得好。”①由于列宁

①《列宁选集》第4卷，第109页